

上海市青浦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文件

青国资委〔2022〕21号

关于印发《青浦区国资委 2022 年工作要点》 的通知

各监管企业：

现将《青浦区国资委 2022 年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青浦区国资委 2022 年工作要点

2022 年是全面落实“十四五”规划关键之年，也是上海区域性国资国企综合改革试验和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的收官之年。青浦国资国企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有企业改革发展和党的建设重要论述要求，全面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地方国资委负责人会议精神，坚持疫情防控与经济发展“两手抓”，以深入实施国资国企发展“十四五”规划为牵引，以全面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为抓手，抓重点、补短板、强示范，为青浦建设具有世界影响力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大都市的枢纽门户作出新的贡献，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重点做好 6 方面工作：

一、坚持稳中求进，推动国有经济高质量发展

1. 稳增长促发展。有效发挥国有企业产业经济平台作用，围绕规上工业总产值、税收、固定资产投资、招商引资等区政府经济发展指标，督促企业将指标目标层层分解、传递，以经济运行分析为载体，按月进行滚动监测、跟踪报告，及时反馈重点任务落实情况。紧紧抓住市属国企积极投入五个新城建设的机遇，积极争取央企或市属企业的子企业、重大项目落户青浦，吸引央企、市属企业参与青浦国资国企改革。加强对政府性投资项目的动态跟踪，加大督导协调，推动按时完成年度目

标任务。发挥“租税联动”机制效用，优化招商引资考核指标和权重，调动招商引资积极性。

2.培育国有特色产业。积极培育国有特色产业、特色主营业务、特色品牌。支持区管企业以做大资产规模、提高资产收益、增强融资能力为主线，积极开拓市场化经营性业务，打造有影响力的品牌，不断提高市场竞争力，努力实现市场化经营业务增速、利润增幅高于上年。

3.加强内控管理。聚焦投资、资金、采购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查找主要风险点，梳理各类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点，形成风险管控清单。加强企业内控制度建设，逐步建立内控制度体系。对各类审计以及企业内外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落实整改责任，持续推动整改。

二、坚持服务全局，优化国资布局结构

4.落实重大战略任务。鼓励区管企业深耕区域开发、产业升级、公共服务主业，发挥好主力军作用，主动服务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建设和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促进优质资源要素集聚，做强国际贸易功能；主动服务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建设，加强与周边区域合作，推动各类企业优势互补、共赢发展；主动服务青浦新城建设，打造一批体现青浦特色的标志性新名片项目。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建设一批特色产业园区，聚集一批引领未来产业发展的千亿级产业集群。

5.调整优化国资布局结构。开展资本运作和资源配置，提

高国有资本运作效率和水平，实现资源、资产、资本、资金的良性循环。同时，基于各区管国企业务基础和市场前景，确定发展若干培育性市场化业务板块，优化国资布局结构。

6.强化要素资源配置。组建长三角数字干线建设发展公司、数字天元建设发展公司，强化北斗技术研发平台，推进“园区大脑”建设，推动数字经济转型示范园区建设，支持产业园区提标改造，进一步加快数字产业集聚和数字经济发展，更好更快推进长三角数字干线建设。

三、坚持激发活力，深化国有企业改革

7.完成改革专项任务。开展区管企业主责主业研究，形成“一企一特色”市场化发展思路，构建国企发展新格局。开展区管二级国有企业定位和发展研究，明确各类企业的功能定位和发展方向，实行分类差异化发展。鼓励有条件二级企业逐步向遵循市场规律、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市场主体转变，加大市场化改革力度，推动国有企业核心竞争力明显提高，抗风险能力进一步提升，服务大局能力进一步加强。

8.深化混合所有制改革。鼓励区管企业发挥自身优势，与其他所有制经济取长补短，发展混合所有制企业。鼓励区管企业借鉴上市公司管理模式和运作规则，改造提升区管企业，进一步优化业务流程，健全内控体系，完善信息披露制度。对具备上市潜力的企业进行培育，加强政策指导和专业辅导，研究推向资本市场的方案和路径。

9.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根据区管企业实际情况研究优化董事会或执行董事方案，推动董事会规范运作。有效发挥监事会作用。推行“外派内设、内外结合”的监事会制度，建立与内控内审有效协同的监事会工作体系，加强对下属企业监事会的指导监督。完善外派监事管理制度，建立激励约束机制和问责追责制度。规范职工监事履职，发挥民主监督作用。

10.健全长效激励约束机制。推行企业领导人员任期制契约化管理，明确责任、权利、义务，严格任期管理和目标考核，保持合理的稳定性和必要的流动性。完善企业领导人员经营业绩考核方案。签订区管企业新一轮任期及年度经营目标责任书，进一步优化考核指标，突出业绩考核导向作用。坚持“水平适当、结构合理、管理规范、监督有效”的原则，完善薪酬激励制度，推动副职领导人员薪酬差异化，进一步探索更加符合青浦国资国企实际的区管企业领导人员薪酬分配制度。

四、坚持管好资本，提升国资监管能级

11.优化监管方式。推进国资监管数字化智能化。建立国资监管数据指标体系，统一数据采集和用户身份管理，有效整合数据资源。打造数字化智能化国资监管信息平台，与区管企业数据互通、应用互联，实现国资国企实时在线动态监管全覆盖，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全面协同的数字化智能化监管体系。完善委托监管模式，扩大委托监管范围，落实委托监管责任，提高委托监管效率。

12.强化监督检查。开展国资国企系列改革文件落实情况专项检查。加强企业财务的日常监管，开展企业财务执行情况检查和年度企业财务决算审计。强化对产权登记、资产评估、产权交易、项目投资、履职待遇与业务支出、薪酬发放、物业租赁、招标采购等事项的监督检查。落实国资监管提示函和通报制度，强化事中事后监管，推动国资监管形成常态、发挥长效。

13.细化基础管理。紧紧围绕企业主业发展、利润完成、成本控制等指标，对企业各类经济资源和经营行为合理预计、测算、监督，建立适应现代企业管理的预算制度。进一步夯实产权登记基础管理，优化产权登记、企业注册登记联动监管机制。优化房屋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加强房屋资产出租、出借等管理，提高资产使用效益。

五、坚持和谐稳定，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14.做好劳动保障。发挥国有企业在稳就业中的责任担当，以提升区管企业人力资源水平为导向，按照“公开、公平、竞争、择优”的原则，组织实施年度公开招聘。强化政策业务培训，举办国有资产监管信息系统、违规责任追究、企业工资决定机制、新员工入职培训等，提高企业人员业务素质与水平。

15.履行社会责任。坚持在疫情防控特殊时期体现国资担当，认真落实减免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租金纾困政策，努力帮助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克服困难、渡过难关。持续开展社会责任培训，深化区管企业对社会责任和可持续发展理念的认识；

指导区管企业强化社会责任履责制度建设，继续推进企业总结、披露社会责任信息并发布社会责任报告；逐步健全完善社会责任评价指标体系，引导区管企业提升社会责任意识。支持企业发挥自身优势继续助力本区乡村振兴战略。

16.确保安全稳定。指导企业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要求，认真开展疫情防控新形势下的安全风险隐患排查，做好风险研判和应对方案，同时提前做好突发疫情情况下的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借助“大走访、大排查”工作开展，帮助指导企业解决问题、消除隐患。指导企业全面贯彻落实《上海市安全生产条例》，压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重点规范关键行业重要子企业安全管理体系。总结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经验，聚焦重点时段、重点区域和重点行业开展隐患排查和专项整治，推动企业完善安全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加强信访基础业务培训指导，提高初信初访一次性解决率，深化重复信访化解攻坚，做好重要节点信访稳定工作。

六、坚持政治引领，加强国资国企党的建设

17.坚持政治引领，筑牢思想政治根基。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建立党史学习教育和“我为群众办实事”长效机制，以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党的二十大精神为重点，发挥中心组学习示范引领作用和“国资大讲堂”平台作用，加强国资系统党员干部政治教育。深化全面从严治党，推进“四责协同”机制，持续纠治“四风”。健全意识形态责任压力传导机制，密切关注和

研判国资国企领域意识形态形势，组织好重大事件的社会宣传，营造良好氛围环境。

18. 夯实国企党建基层基础。落实国企党建 30 项重点工作任务，深化国资系统党员发展联审纪实，推进“两个覆盖”工作。深入实施“领头雁”工程，举办国资系统党支部书记培训班。完善干部培育管理机制，推进干部培训、干部交流、“上挂下派”工作，落实“三个区分开来”重要要求。组织开展党建主题活动，探索打造“青资红锋”党建品牌工程。深化“一体双翼”的党员教育管理综合体建设，优化“国资党员先行、进驻进博一线”和“绿色环城水系、国资上善服务”两大主题实践活动。深化“六联”机制，做实青吴嘉国资系统党建联盟，打造毗邻国资长三角党建联动新格局。